

税务指南

自雇娱乐表演者与台主的税务需知



INLAND REVENUE
AUTHORITY
OF SINGAPORE

Published by
Inland Revenue Authority of Singapore

Published on 5 July 2010

© Inland Revenue Authority of Singapore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this publication may be reproduced or transmitted in any form or by any means, including photocopying and recording without the written permission of the copyright holder, application for which should be addressed to the publisher. Such written permission must also be obtained before any part of this publication is stored in a retrieval system of any nature.

目录

A.	简介	5
B.	保存完整的业务记录与帐目	5
1.	为什么我必须保存业务记录与帐目?	5
2.	哪些收入会被纳税, 而我应该如何保存收入记录?	5
3.	哪些是可扣除的营业开销?	6
4.	与其记录每月的收入与开销, 我是否可以根据不同的表演项目来记录?	6
5.	我需要保持业务银行户口吗?	7
6.	什么是经核证的帐目报告?	7
C.	申报所得税	7
1.	我刚开始当自雇娱乐表演者/台主, 需要通知税务局吗?	7
2.	我的收入什么时候会被纳税?	7
3.	我该填写哪张表格申报营业收入?	7
4.	如何申报业务盈利?	8
4.1	营业额	8
4.2	毛利/亏损	8
4.3	可扣除的营业开销	8
4.4	调整后的盈利 / 亏损	9
5.	什么是资产耗损扣减?	9
6.	如何计算资产耗损扣减?	9
6.1	一年注销资产开销	9
6.2	三年注销资产开销	9
6.3	根据资产运作年限注销?	9
7.	如果有营业亏损呢?	10
D.	聘请海外艺人所需缴付代扣缴的所得税	10
1.	酬劳-所需缴税和无需缴税的款项?	10
2.	付款日期	11
3.	多次付款	11
4.	延迟缴交税务的后果	11

E.	缴付保健储蓄	12
	1. 我需要缴付保健储蓄吗?.....	12
	2. 我是否可以强制为保健储蓄及自愿性公积金纳款索取公积金扣除?.....	12
F.	违例与惩罚	12
	1. 若我没有保存完整的记录, 后果会怎样?.....	12
	2. 若我没有呈交所得税表格, 后果会怎样?.....	12
	3. 若我申报错误, 又没有合理的解释, 后果会怎样?.....	12
	4. 若我故意逃税或协助他人逃税, 后果会怎样?.....	12
G.	自动投案	13
H.	联系方式	13
I.	附录	14-21

A. 简介

本税务手册主要是指导自雇娱乐表演者（例如司仪，魔术师，歌星及其他表演艺人等等）以及负责主办娱乐节目的台主有关呈报所得税时应如何申报他们的收入或生意的盈利，以及可扣除的开销事项。

身为自雇人士（无论是独资业主或合伙生意），您必须：

- (a) 保存至少五年完整的业务记录与帐目。
- (b) 在 4 月 15 日之前填交您的报税表格，或以 4 月 18 日之前电子报税。并在收到税额通知信的一个月之内付清税务，或申请财路（GIRO）以 12 个月分期付款。
- (c) 缴付自雇人士强制性的公积金保健储蓄。（欲知更多详情，请参阅此手册中的部分 **E. 缴付保健储蓄**）

B. 保存完整的业务记录与帐目

1. 为什么我必须保存业务记录与帐目？

您必须保存至少五年完整的营业记录与帐目。这些帐目及记录包括发票、收据、付款凭单、结单等文件加以证明。本局不接受记录不当及粗略估计的收入和费用。

本局将随时查证您的业务收入及可扣除的营业开销。除非本局要求查证，您无须呈交这些记录。

2. 哪些收入会被纳税，而我应该如何保存收入记录？

所有营业收入都会被纳税，这包括：

- 所有的表演收费，包括国外或游轮演出
- 红包钱
- 广告代言
- 电影参与
- 唱片版权费

为了确保您能完整以及准确地记录营业收入，您可保存每日营业收入记录簿。您可参考**附录一**的每日营业收入记录样本。

若您使用部分的营业收入来支付营业开销，请清楚记录您支付的数额，然后归入总营业收入。在申报所得税时，总营业收入应被申报为营业额。（欲知更多详情，请参阅此手册中部分 **C. 项目 4.1 营业额**）

如果您是位雇用娱乐表演者，请向您的雇主索取表格 IR8A 作为呈报记录。但如果您是位自由性娱乐表演者，您必须向聘主索取年收费呈报表作为营业记录。您可参考**附录二**的收费呈报表样本。

3 哪些是可扣除的营业开销？

请参考以下例子：

可扣除营业开销	记录类型
应酬费用	发票、收据等并提供该交易的描述
造型费用包括表演服装， 化妆与发型设计等等	费用帐单
业务电话费	电话公司的帐单（例如新电信、M1、星和）
交通费 - 公共交通费 - 聘请司机接送费	德士收据或柴油帐单。私家车的开销是不被允许的。欲知更多详情，请参阅此手册中的部分 C. 项目 4.3 可扣除的营业开销 您必须记录表演日期，司机姓名与登记，及司机薪金。 注意：司机薪金必须根据市价，并支付于非家属成员。
助手 / 工人 / 表演者的薪金或工资	付款凭单，薪金或工资单。请参考 附录三 的每月薪金及工资记录样本。 注意：台主必须准备年收费呈报表，记录自由性娱乐表演者的总年收入，并通知他们。您可参考 附录二 的收费呈报表样本。
雇主须为助手 / 工人 / 表演者支付的公积金	公积金结单
商业资产耗损扣减	资产发票或收据
促销费用，包括用来提升商业信誉的费用，例如纪念杂志，庆祝典礼等	支付费用的收据。

依照您所支付的开销，您可准备一份综合的营业开销记录。请参考**附录四**的每月营业开销记录样本。

如果收据没列出所购的货物或服务的性质，请您在收据上提供该交易的描述。若供应商没有发出收据，请您保存一本记录簿，记录供应商的名字、日期、货物数量或服务性质，及支付的款额。

4. 与其记录每月的收入与开销，我是否可以根据不同的表演项目来记录？

一般来说，台主所须支付的开销会以不同的表演项目来断定。因此，台主可以根据不同的表演项目来记录营业收入与开销。反之，娱乐表演者所支付的开销会用于不同的表演项目，所以根据不同的表演项目来记录收入与开销并不适合。您可参考**附录五**的营业收入与开销记录样本。

依照您该年各项表演项目的营业收入与开销，您可准备一份综合的营业收入与开销记录，以帮助您准备该年的帐目报告。请参阅此手册中部分 **B. 项目 6 什么是经核证的帐目报告？**

5. 我需要保持业务银行户口吗？

您应把业务和私人的银行帐目分开。业务的银行户口只可以用来进行商业交易。您应保存业务和私人的银行结单或帐户本子。

6. 什么是经核证的帐目报告？

经核证的帐目报告指的是由您确定和签署的营业报表和资产负债表, 证明帐目真实无误。您应该使用该年的营业记录帮助您准备帐目报告。

营业报表显示该年的营业结果。如果总营业额超过总开销, 那就是盈利; 如果总开销超过总营业额, 那就是亏损。请参考附录六的营业报表样本。

根据所得税条例, 有一些营业开销是不可扣除的费用。当您呈报税务时, 请确保您只索取可扣除的开销。请参阅此手册中部分 C. 项目 4.3 可扣除的营业开销。

资产负债表是显示该年的资产、债务及投资资金。

您可聘请专业会计师为您准备一份帐目报告。

C. 申报所得税

1. 我刚开始当自雇娱乐表演者/台主, 需要通知税务局吗？

您无须在一开始当表演者/台主就立刻通知税务局。您会在来年三月十五日之前收到税务局寄给您的所得税表格(表格 B 或 B1), 让您申报收入。

如果截至三月十五日您还没有收到表格, 您可以到税务局的网页下载“新纳税人注册表”, 填写后传真, 邮寄或电邮(taxqueries@iras.gov.sg)给本局。

2. 我的收入什么时候会被纳税？

您今年的收入会在下一年被纳税。例如, 您 2009 年的收入只会在 2010 年被抽税, 即被称为 2010 估税年。您必须在 4 月 15 日之前填交您的报税表格, 或以 4 月 18 日之前电子报税。

您的利润或亏损会从开始营业那日起计算至该年的 12 月 31 日。之后便会从每年的 1 月 1 日计算至 12 月 31 日。

3. 我该填写哪张表格申报营业收入？

身为自雇人士, 营业收入被视为您的个人总收入的一部分并会以个人所得税率来计算。

如果您是独资业主, 您应把营业收入填写在个人所得税表格(表格 B)的‘贸易、商业、专业或行业’部分中的‘独资业主’一项。

如果您经营合伙生意，首席合伙人必须在表格 P 申报合伙生意的入息。身为伙伴，您必须把合伙生意中所分得的总入息纳入个人所得税表格（表格 B）的‘贸易、商业、专业或行业’部分中的‘合伙’一项。

合伙生意中所分得的总入息包括从合伙生意中所赚取的可分盈利 / 亏损、薪金、公积金、利息、租金和其他在新加坡的收入。

4. 如何申报业务盈利？

您必须在所得税表格填报四行呈报表。四行呈报表是您账目的摘要，如下所示：

营业额（收费额 / 收入 / 所得）
毛利 / 亏损
可扣除的营业开销
调整后的盈利 / 亏损

如果独资业主的营业额不超过\$100,000，您只需填报两行呈报表，也就是营业额及调整后的盈利 / 亏损。

4.1 营业额

营业额是指您的生意在扣除任何业务开销之前的总收入。欲知更多详情，请参阅此手册中部分 **B. 项目 2 与 3**。

如果营业额为\$500,000 或以上，请附上经核证的营业报表和资产负债表。如果营业额不超过\$500,000，您不必附上任何帐目报告，但您仍须要准备一份帐目报告以便本局要求查证时使用。不管总营业额是多少，您仍须保存适当的交易记录，以便本局随时查证之用。

4.2 毛利 / 亏损

毛利 / 亏损指营业额扣除售货成本。在娱乐服务行业里，业者无须采购售货品，因此毛利/亏损相等于营业额。

4.3 可扣除的营业开销

可扣除的营业开销必须是纯粹为了赚取利润的所需开销。私人及个人的开支包括私家车的开销是不被允许的。购买固定资产的开销将视为资本开销，不属可扣税开支之例。但如果您在营业的过程中需要购买电脑、传真机、乐器、货车等固定资产，您将可获得资产耗损扣减。请参阅此手册中部分 **C. 项目 5. 什么是资产耗损扣减？**

可扣除和不可扣除的营业开销之例子如下：

可扣除的营业开销	不可扣除的营业开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舞台搭费• 歌星/乐队的薪金或工资• 造型费用包括表演服装， 化妆与发型设计等等• 执照费/注册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您个人的薪金 / 花红及为自己缴付的保健储蓄 / 公积金• 您个人的医药费 / 所得税 / 保险费和捐款• 食物和家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商用电话费 • 公共交通费 • 助手 / 工人 / 表演者的薪金或工资即花红 • 雇主须为助手 / 工人 / 表演者支付的公积金 • 交通工具如敞篷小型货车、运货车、罗厘的保养费 • 商业资产耗损扣减 • 商用产业的维修费 • 会计费 • 应酬费用 • 促销费用, 包括纯粹为了商业宣传用途所需的现金捐款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家人和朋友的娱乐开销 • 私人贷款和利息 • 私家车 (E 字或 S 字车牌) 的保养费包括电子收费, 柴油与停车费 • 购买固定资产的开销 • 资产损耗 • 罚款
--	---

4.4 调整后的盈利 / 亏损

调整后的盈利 / 亏损指毛利 / 亏损减掉所有可扣除的营业开销和资产耗损扣减。

5. 什么是资产耗损扣减?

身为自雇人士, 您在营业的过程中可能需要购买电脑、传真机、乐器、货车等固定资产。这些花费属于您的资本开销, 所以不可被纳入可扣除开销, 但可获得资产耗损扣减。资产耗损扣减是指商用固定资产的耗损费, 这是可扣除的开销。

敞篷小型货车、运货车、罗厘及 1998 年 4 月 1 日前领取拥车证的 Q 牌照轿车等可扣除资产耗损扣减。而私家车 (E 字或 S 字车牌) 则不可被纳入可扣除资产耗损扣减。

6. 如何计算资产耗损扣减?

6.1 一年注销资产开销

有关年度资产的全部成本可在一年内注销。这项扣减可适用于电脑、传真机、其他自动化配备及单项成本开销不超过 \$1,000 的资产。单项成本不超过 \$1,000 的固定资产的注销顶限为每一估税年不得超过 \$30,000。

6.2 三年注销资产开销

此资产的全部开销可在三年内注销。大多数的固定资产都可在三年内注销, 但不包括车辆、电单车、轻型货车。

6.3 根据资产运作年限注销

此项资产注销适用于电单车、货车、敞篷货车、卡车和罗厘等车辆, 但不适用于私家车。在有关年度资产开销您可得 20% 初期耗损扣减。之后每年可得常年耗损扣减, 计算的方法是以剩余的 80% 的资产成本除以资产运作年限。

资产	资产运作年限
罗厘、敞蓬货车、货车	6
电单车、脚踏车	8

7. 如果有营业亏损呢？

如在扣除营业开销后，您的生意是属亏损的，所亏损的数目和任何资产耗损扣减可用来抵销您在同一年的其他入息，例如雇用入息、利息、股息、租金。

如果您的其他入息不够来抵消您生意上的亏损，您能把剩余的亏损和资产耗损扣减用来抵消来年的收入。但如果您以结束营业，您只能挪后剩余的亏损，而不能挪后剩余的资产耗损扣减。

D. 聘请海外艺人所需缴付代扣缴的所得税

如果您在营业的过程中聘请海外艺人，请注意以下事项：

- 您必须在缴付海外艺人的酬劳源头预扣 10% [或 15%, 如果酬劳付款日介于 01.01.2008 至 21.02.2010]
- 填写并呈交 IR37D 表格 (附录七) ;与
- 在付款日 (给海外艺人) 的来月十五号前将税金缴纳至税务局

1. 总收入 - 什么款项需/ 不需缴税

	税目	备注
所需缴税的款项	1) 所有费用/佣金 (包括小费) 2) 津贴 (例如: 按时计算的津贴) 3) 物质酬劳 (餐饮费和聘主承担的税金)	- 由聘主支付的款项
不需缴税的款项	1) 住宿费用 ≤ 60 天在同个历年 2) 飞机票价	- 由聘主支付的款项 - 在同个历年里如果住宿费用 > 60 天整笔款项将需缴税
能扣除的开销	1) 住宿费用 ≤ 60 天在同个历年 2) 飞机票价	- 由海外艺人支付的款项 - 在同个历年里如果住宿费用 > 60 天整笔款项将需缴税

例子 1:

歌台台主聘请了一名歌星来助唱。助唱为期 20 天。除了\$5,000 的酬劳，台主也支付每日 \$200 的旅店费用。歌星支付 \$1,500 的飞机票价。依照以下税额计算表，歌星须缴付 \$350 的税额。

酬劳	\$5,000	
住宿费用 (60 天以下)	NIL	(无需交税- 行政优惠)
扣除: 由歌星支付的飞机票价	<u>(\$1,500)</u>	(可扣除 -行政优惠)
须缴税的净收入	\$3,500	
税额 @ 10%	<u>\$350.00</u>	

例子 2:

如果歌台台主**承担歌星的税额**，歌星必须支付这项税务津贴的税额。依照以下税额计算表，税务津贴和歌星须缴付的税额是:-

酬劳	\$ 3,500	
加: 税务津贴 (\$3,500 x 10/90)	<u>\$ 388.89</u>	
须缴税的净收入	\$ 3,388.89	
税额 @ 10%	<u>\$ 388.89</u>	

2. 付款日期

付款日期是指下列最早的日期:

- 由合约或契约所定下的付款日子。在没有合约或契约的情况下，发票的日期将被视为付款日期;
- 当付款被存入表演者的银行户口或任何指定的户口; 或
- 实际付款日期

3. 多次付款

如果您在一个演出内多次付款 给同一位海外艺人，您可综合多次的付款缴交税务。

假如第一次和随后的付款日期的期间相隔 60 天或以下，您也能够总计多次的付款，但必须是同样的演出，并且在付款日期的来月 15 日缴交税务。

您必须将在来月 15 日前缴纳税金。

4. 延迟缴交税务的后果

您必须将在来月 15 日之前税金缴纳至税务局。如果延迟付款，税务将会以以下惩罚处理:

- 5%罚款
- 每隔一个月, 征收额外 1 %的罚款确(可高达 15%)

E. 缴付保健储蓄

1. 我需要缴付保健储蓄吗？

自雇的新加坡公民或新加坡永久居民是需要缴付强制性的保健储蓄。如果您每年的净营业入息超过\$6,000，您就必须根据您的净营业入息以及规定的巴仙率缴付保健储蓄，数额有最高顶额。

净营业入息指从总营业入息扣除了税务局规定的可扣除业务开销、资产耗损扣减和营业亏损后，剩下的入息。

税务局将在评估了您在估税年的实际入息后，把估计通知书(Notice of Computation)通知您该缴付的公积金保健储蓄。您也可向公积金局询问缴付保健储蓄的事宜。

2. 我是否可以强制为强制性保健储蓄及自愿性公积金纳款索取公积金扣除？

作为自雇人士，您可以在您所选择的强制性或自愿性缴付的公积金纳款索取公积金扣除，顶限为估积年公积金法令所规定的法定巴仙率（2008 估税年为 34.5%）或公积金扣除的顶额（2008 年为\$26,393），视两者中较低者而定。若要知道未来估税年的公积金法令所规定的法定巴仙率或公积金扣除的顶额，请到税务局的网站查询。

税务局将根据您缴付公积金的日期给予您扣除。如果您有意在 2008 估税年索取公积金扣除，您必须在 2007 年 12 月 31 日前缴付公积金纳款。税务局将根据公积金局所提供的资料自动给予自动扣除，您无须在申报所得税时加以注明。

F. 违例与惩罚

1. 若我没有保存完整的记录，后果会怎样？

如果记录不完整，一旦被定罪，每个估税年您可能被罚款高达\$1,000。如果不缴付罚款，可能被判坐牢不超逾六个月。

2. 若我没有呈交所得税表格，后果会怎样？

如果没有呈交所得税表格，一旦被定罪，每个估税年您可能被罚款高达\$1,000。如果不缴付罚款，可能被判坐牢不超逾六个月。

3. 若我申报错误，又没有合理的解释，后果会怎样？

如果申报错误，又没有合理的解释，一旦被定罪，必须缴付高达双倍漏报的税款，以及被罚款高达\$5,000，或被判坐牢不超逾三年，或两者兼施。

4. 若我故意逃税或协助他人逃税，后果会怎样？

不论是自己故意逃税，或协助他人逃税，一旦被定罪，必须缴付三倍刻意漏报的税款，以及被罚款高达\$10,000，或被判坐牢不超逾三年，或两者兼施。

如果是严重的刻意欺骗逃税案，不论是自己故意逃税，或协助他人逃税，一旦被定罪，必须缴付四倍刻意漏报的税款，以及被罚款最高\$50,000，或被判坐牢不超逾五年，或两者兼施。

G. 自动投案

根据所得税法令第95章节，任何因疏忽或不具任何合理理由，而提交具有错误的所得税表格的人士，可被罚缴交相等于少缴税额二倍的罚金。具有严重的遗漏或犯错者还可能被控上法庭。

至于报错税并自动投案者，他们所受到的惩罚将比前两者轻许多。自动投案者若在同一估税年里“自首”，就能免付罚款。若超过一年，罚款将是漏税额的 5%（每年递增 5%，顶限是 30%）。换句话说，纳税人若是在 2010 年估税年发现自己报错税而在同年较迟时候自动投案，则免付罚金。如果在 2010 年估税年发现自己在 2009 年估税年报错税，将可被罚缴付少缴税额的 5%。若在 2010 年估税年发现在 2008 年犯错而投案，将面对的罚金额是少缴税额的 10%，以此类推。

H. 联系方式

自动投案者联络方式:

电话: 6351 3121 or 6351 3122

电邮: iit_compliance@iras.gov.sg

新加坡国内税务局网站

<http://www.iras.gov.sg>

24 小时所得税综合服务热线

1800-356 8300

纳税人服务中心

1 楼， 税务局大楼

55 纽顿路

新加坡邮编 307987

(诺维娜地铁站对面)

开放时间: 早上 8 点至下午 5 点 (星期一至星期五)

早上 8 点至下午 1 点 (星期六) - 只限个人所得税询问

每日营业收入记录

收入的来源: 例如歌台表演, 居民委员会活动, 广告代言, 电影参与, 国外或游轮演出

年度: _____

月份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总额												

总额 (\$)

收费呈报表

日期:

<表演者 姓名>

<地址>

<地址>

Dear Sir/Madam,

XXXX 年收费

<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在 XXXX 年所支付给您的表演费总数是 \$XXXXX.

请在四月十五日之前呈报以上收费给有关当局.

敬上,

<商业名称>

< 雇主姓名>

每月薪金及工资记录

业务名称: _____

月份: _____

编号	助手/工人姓名	居民证号码 / 马国居民证 / 就业准证 / 工 作准证号码	薪金 / 工资 (\$)	公积金 (\$)			技能发展税 (\$)	外国劳工税 (\$)
				雇员	雇主	总数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额								

营业开销记录

业务名称: _____

年度: _____

开销类型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营业开销												
电话、传呼机费												
交通费:-												
: 公共交通费												
: 聘请司机接送费												
应酬费												
雇主须为助手 / 工人 / 表演者支付的公积金												
造型费用:-												
: 表演服装												
: 化妆												
: 发型设计												
其他开销:												
总额												

总营业开销 (\$)

营业收入与开销记录 (台主)

附录五

表演日期:

S\$
